

中国

哲学全书

上海人民出版社

中国哲学全书

中外名人研究中心

中外文化资源开发中心

编

上海人民出版社

沪新登字 101 号

责任编辑 朱金元
封面设计 赵 越

上 海 人 民 出 版 社

中国哲学全书
中外名人研究中心 编
中国文化资源开发中心

上海人民出版社
(上海绍兴路 54 号)
新华书店首都发行所发行
湖南省岳阳市可达印刷厂印刷

开本:16 印张:68 字数:250 万
1994 年 10 月第 1 版 1994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 册
ISBN 7-208-01280-6/B · 160
定价:120 元

前　　言

西方哲学老人黑格尔素以博学、严谨而著称于世，他不仅以深沉的思考建立了独特的思想体系，而且博览群书，熟知到当时为止的大部分人类文化成果。即以中国哲学与文化而言，黑格尔的阅读范围相当系统和广泛，他曾经看过当时译成西文的各种中国经书，看过13卷本的《通鉴纲目》，读过耶稣会教士所搜集的《中国通史》和《中国丛刊》，利用过法国学者如亚培·果蒙萨和圣·马丁关于中国文学的研究，英国使臣马戛尔尼出访中国的记录，甚至19世纪前期才在欧洲出现译本的中国小说《玉娇梨》等。对于西方前辈学者的中国文化研究，黑格尔也相当地了解乃至熟稔，马可·波罗的中国游记等名著不必说，即使再往前的中西交通史如景教的东渐等，他也清楚地知道。至于欧洲近代思想巨子们对中国文化的研究成果，黑格尔当然更不在话下，而是相当的了解和熟悉。正如一位研究黑格尔的外国学者威泰福格尔[K. A. Witfegel]在其《黑格尔底中国观》一文中所说的那样：“黑格尔借着这种种巨量的参考材料，自己感觉着有了不少的知识上的培养，我们现在确已十分认识中国了。我们已有了中国文学和它的全部生活，以至它的历史之深切的知识”。（转引自忻剑飞：《世界的中国观》，第253—254页，学林出版社，1991年）

然而，正是这位博学而严密的哲学老人，在谈到中国文化尤其是中国哲学时却不无轻蔑之词。他说：“中国人和印度人一样，在文化方面有很高的名声，但无论他们文化上的名声如何大、典籍的数量如何多，在进一步的认识之下，就都大为减低了。”即使是中国哲学史上最伟大的哲学家孔子，他的学说曾在莱布尼兹的时代引起西方的轰动，使孔子一时间成为世界级的伟大思想家，然而实在说来，孔子的学说只是一种并不太成熟的道德哲学，它不仅不具有严格的哲学意味，而且孔子所讲的只是“一种常识道德，这种常识道德我们在哪里都找得到，在哪一个民族里都找得到，可能还要好些，这是毫无出色之点的东西。孔子只是一个实际的世间智者，在他那里思辨的哲学是一点也没有的——只有一些善良的、老练的、道德的教训，从里面我们不能获得什么特殊的东西。西塞罗留下给我们的《政治义务论》便是一本道德教训的书，比孔子所有的书内容丰富，而且更好。我们根据他的原著可以断言：为了保持孔子的名声，假使他的书从来不曾有过翻译，那倒是更好的事。”对于中国哲学的整体价值，黑格尔不至一次地强调：“中国是停留在抽象里面的；当他们过渡到具体者时，他们所谓具体者在理论方面乃是感性对象的外在联结；那是没有[逻辑的、必然的]秩序的，也没有根本的直观在内的。……从起始进展到的进一步的具体者本身并不是哲学性的。这里，在中国，在中国的宗教和哲学里，我们遇见一种十分特别的完全散文式的理智。……从起始进展到的进一步的具体者本身并不是哲学性的。这里，在中国，在中国的宗教和哲学里，我们遇见一种十分特别的完全散文式的理智。……中国人想像力的表现是异样的：国家宗教就是他们的想像的表现。但那与宗教相关联而发挥出来的哲学便是抽象的，因为他们的宗教的内容本身就是枯燥的。那内容没有能力给思想创造一个范畴[规定]的王国。”（《哲学史讲演录》，第1卷，第18—132页，商务印书馆，1983年）言下之意，中国一直没有创造出真正意义上的哲学。

对于黑格尔的这段话，中国的研究者几乎众口一辞地指责其浅薄无知和怀有浓厚的“欧洲中心论”的偏见。确实，在一定意义上说，包括黑格尔在内的任何人，相对于人类全部知识的总和来说，只能是如庄子所说的“人生也有涯，而知无涯”，不论多么博学，不论读过多少书，恐怕都无法穷尽人类的知识。更何况黑格尔只是一位西方学者，语言的障碍，文化的隔膜，使他对中国文化和中国哲学不可能有他对西方文化和哲学那样深刻的理解和感受，故而他口出“狂言”，蔑视中国文化与哲学，说

他是浅薄无知或许过份，但智者千虑，终有一失似为事实。至于他那“欧洲中心论”的偏见，不要说我们东方人觉得面子上过不去，即使同是西方人，也不乏尖锐的反对者，只是因为黑格尔的血管里毕竟流淌着日耳曼人的血，他的偏见不在于全盘抹杀非日耳曼民族的文化贡献，而是固执地认为只有日耳曼文化才是人类的最高文化，包括中国文化在内的其他文化或是人类文明初起的阶段，或是发展过程中的某一环节，都不能与日耳曼文化成就同日而语。

黑格尔对中国文化与哲学的偏见是极其明显的。问题在于，我们如果暂时不去讨论他的那些偏见，而是尽可能平心静气地听一听这位著名的理性主义大师对中国文化与哲学的分析，或许有助于我们克服中国文化与哲学中的弱点，引进和吸收外来文化的有益养分，至少可以使我们不致于真的变成“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庐山中。”

然而，相当长时期以来，我们中国学者对于黑格尔这样的“逆耳之言”似乎从来就没有真正的加以留意，你不是说中国缺少真正意义上的哲学吗，那好罢，我们就给你从古代中国的文化典籍中，找出无数的例证和典型。于是乎，“西学中源”长时期的在中国盛行，中国人也似乎长时期地沉浸在这两种自我陶醉中。远的不必说了，即以19世纪中叶中西文化再次接触之后的事实为例，凡是西方流行而又被公认为有一定价值的观念和器物，似乎中国学者都能在自己的老祖宗那里找到最早的摩本。什么夏商周三代的民主政治，什么荀子的天演进化论，什么董仲舒的系统论、控制论，诸如此类，一般均出自大家之手，于是乎人们也就容易接受和陶醉。

这样说，当然不是要否认人类文化的共通性和相似性，事实正如恩格斯曾明确强调过的那样，现代科学的任何发明与创造，都可能在遥远的古代找到它的原初形式或萌芽形态。而且，从文化传播学的观点看，文化的发明与创造，既可以是传播的原因，也可能是各个民族的独立发现与发明。你们西方人可以发明天演论、系统论，为什么中国古人就不可能呢？需知我们中国既有悠久的文化传统，又是目前世界古老文化系统中唯一持续不断的文化系统啊！

不过问题在于，当我们的学者竭尽全力在中国古代典籍中寻求西方现代文化成就的原初形式，并进行摩登化的阐释时，我们实际上陷入一个很深的误区。那就是，即使我们把中国古代那些充满着种种笼统、直观、粗陋、荒谬和神秘的印痕解释成西方现代文化的源头和原型时，它的危害不仅无助于中国社会现实的发展，更有甚者，中国文化的固有特色又何在呢？君不见，自胡适之先生的《中国哲学史大纲》印行之后，国内的中国哲学教科书几乎一直在用西方的观念解释中国古代的思想，什么宇宙论、本体论、认识论、什么唯心论、唯物论、什么辩证论、形而上学，什么客观唯心论、主观唯心论等等，似乎一部中国哲学史，只是西方哲学在中国的改写本。因此从这个意义上说，我们指责黑格尔氏的浅薄无知与偏见，实际上我们自己又陷入了黑格尔式的误区。我们有什么必要一定要和黑格尔氏赌气，一定要把中国哲学解释成与西方哲学如出一辙呢？

中国的哲学与文化，自古以来几乎就和西方走上了两条根本不相同的路。中国古代哲人确也象西方哲人一样关心过宇宙本体等问题，但就中国哲学与文化的根本特征而言，中国人自古以来的终极关怀之所在似乎就与西哲明显不同，这既是中西文化的差异，也是中国文化对人类文明的独特贡献。

在长达二千余年的中国传统社会中，中国人的生存条件和西方人明显不同，一直囿于农业耕作方式，一直仰仗圣明天子的浩荡皇恩和自然界的恩赐，即或偶尔出现西方历史上的重商情绪，也因种种原因而无法成为时代思潮主流。只是到了明清之际，由于各方面原因的综合作用，中国传统社会秩序才出现些微裂痕，然而很快又因自我调节功能的过于顽强而得以弥缝。到了近代，中国在外来强大压力的促使下，被迫睁眼看世界，被迫步入近代的门槛。只是到了这时，中国人的生存条件才开始发生逐步的变化，中国人的思想观念才开始吸收和容受西方的某些东西。因此，如果以西方现代哲学的眼光看古代中国哲学，我们应该很容易地看出中国哲学的根本特点以及与西方哲学的本质差异，而不是相反，以西方的概念去归纳、分析中国古人的道理。如果我们看一下中国人与西方接

触之前所写的思想史(或叫哲学史、学术史),如《庄子·天下篇》、《荀子·非十二子》、《韩非子·五蠹》、司马谈《论六家要旨》、《史记》中的相关部分,一直到黄宗羲的《宋元学案》、《明儒学案》等等,我们便不难看到这里只有生动活泼的思想内容,而决无那些牵强附会和抽象、呆板。

当然,我们也不必否认自胡适之以来几代学者的历史贡献,他们以西方的观念解释中国的思想与文化,虽然不免流于牵强附会等弊病,但其本质也如同库恩所强调的那样,是一次“范式革命”,他们对中国古代思想文化的重新解释,也确实使我们这些后来学子看到了许多古代人不曾看到、也不曾想到的东西,使中国思想文化的面貌更加凸显和立体。只是这几代学者过份地强调中西文化的共同性,过于依赖西方的概念分析,解释中国固有文化,未免使这些思想文化的面貌失真。正是基于此种考虑,更需要我们站在前輩学者已有贡献的基础上,重建中国思想文化的新体系,尽量还原中国哲学的本来面目。于是有《中国哲学全书》之作。

《中国哲学全书》的基本用意不在于评价中国哲学的价值和意义,而是尽最大可能从原始出发,讲清楚中国哲学是什么和为什么?因此,它采用更多的是描述性语言和资料排比的手段,而尽可能简略复杂的概念分析,只期望以实证的研究回答诸如黑格尔氏一样的西方学者对中国哲学的责难和轻蔑,从而使世人相信中国哲学虽然与西方走着不同的路,但中国哲学对人类文明的贡献也正因此而是独特的。如同社会的发展模式一样,即或西方哲学具有经典模式的意味,那么也应当承认那些非经典模式的价值和存在。

一九九二年十一月

目 次

前言

凡例

目录

正文

凡例

一、本书内容起自远古，迄于今日。

二、本书的大事记按事件发生的时序记载与中国哲学相关的内容，主要包括：

1. 中国哲学史上的重大事件；
2. 重要中国哲学著作及研究著作的写作或刊行；
3. 中国哲学家的重要活动；
4. 重要哲学概念的提出或演变；
5. 与中国哲学发展相关的重大政治事件。

三、大事记以时为经，以事为纬，以年、月、日、时先后为序。同时发生的事项第二条以后以“0”起始；时日无考者系于当月之末，以“△”起始；月份无考者系于该年之末，以“※”起始；年份无考者系于相关时代，相关10年以内者，以“～”起始，相关10年以上者，以“≈”起始。

四、本书的报道是选择大事记中值得详细展开的事件或言论加以分析，并配以相应的标题。

五、本书中的时间一般用公元，1912年以前于行文中夹注旧纪年，以便对照。

六、本书中的人名、地名一律使用通行名，外国及少数民族人名一律依标准译法，没有标准译法者，在书中首次出现时夹注原文名。

目 录

| | |
|---------|-----|
| 远古 | 1 |
| 夏朝 | 5 |
| 商朝 | 7 |
| 西周 | 9 |
| 春秋 | 16 |
| 战国 | 45 |
| 秦朝 | 140 |
| 西汉 | 148 |
| 东汉 | 219 |
| 三国 | 255 |
| 晋及十六国 | 291 |
| 南北朝 | 334 |
| 隋朝 | 384 |
| 唐朝 | 408 |
| 五代十国 | 511 |
| 辽宋夏金 | 516 |
| 元朝 | 613 |
| 明朝 | 616 |
| 清朝 | 712 |
| 中华民国 | 896 |
| 中华人民共和国 | 982 |

〔约公元前 21 世纪之前〕

原始人群 “昔太古常无君矣，其民聚生群处”，“无亲戚兄弟夫妇男女之别，无上下长幼之道。”“民知其母不知其父，与麋鹿共处。”

有巢氏 传说中巢居的发明者，他教人们在树上筑巢而居，避免野兽的伤害。

燧人氏 传说中钻木取火的发明者，使人工生火代替了野火。

伏羲氏 传说中以兽为图腾的氏族首领，教人结网捕鱼，驯养牲畜以供庖厨。刻文字代替结绳记事。时当新石器时代初期。

~50世纪，神农时代 相传神农遍尝百草发明医药，制做耒、耜，播种五谷，设立集市。原始采集业发展为农业，时当新石器时代全盛阶段。以石为兵。

~40世纪，轩辕黄帝时代 以玉为兵，内行刀锯，外用甲兵，振兵修德，曾在涿鹿之野战胜九黎族，在阪泉之野战胜炎帝族。

别男女，明上下。

古代初民的思维发育

古代初民的思维活动早已随着历史的变迁而无可追忆，但凝聚着初民的思维火花的文化遗址却显示出原始思维发育史的基本轨迹。

距今约五十万年前的北京人文化遗址，表明旧石器初期的初民已能根据自己的需要打制石器，这种初民智慧的创造性的物化和火的运用，一起推动了人类历史的发展。北京人的大脑结构也显示了初级语言的痕迹。但直到旧石器时代中期以前，至今还没有发现墓葬或与宗教活动相关的遗址，这证明人们还不能产生

考订星历，建立五行。羲和占日，常仪占月，臾区占星气，伶伦造律历，大挠作甲子，隶首作算数，仓颉初创书契。

采首山之铜以铸鼎，作舟车以济不通，制指南车以示方向，黄帝妻嫫祖养蚕治丝。

～23世纪，颛顼时代 首次“绝地天通”，改革宗教。

作历法，以孟春为元。重黎初创历数。

～22世纪，尧舜时代 征三苗，再一次“绝地天通”。

大规模地考察星象，创制历法。
鲧治水，失败。舜继尧，又命禹、益、稷等组织治

设四岳十二牧，行禅让制。”

舜进行一系列社会改革,社会分工促进阶级分化和部落联盟向国家过渡。

法律和城池出现。

关于灵魂的观念，还不能把物质与精神区别开来。

旧石器时代晚期，原始人群正走向母系氏族社会，原始的形神观和灵魂不灭观开始萌芽，约一万八千年前的山顶洞人文化遗址中出现了丧葬和陪葬品，死者身边有象征再生的红色铁矿粉粒。

然而,原始的生产力决定了初民的最初崇拜对象不是人,而是直接的自然力量,如山川、风雨等。随着新石器时代以来生产和智能的提高,人们开始探索直接的自然现象背后的因果关系,万物有灵的观点开始产生,距今约五千至七千年的仰韶文化中就盛行着自然崇拜的祭祀活动。母系氏族社会晚期,以血缘为纽带的

氏族关系的发展,促使人们思考氏族的起源,导致从自然崇拜向祖先崇拜过渡的图腾崇拜的产生,这是因为人们还分不清自然与社会的界限,往往用自然来解释社会,也由于畜牧业还没有充分发展,氏族和某些动植物的关系被神圣化。从而把对氏族生存关系重大的动植物视为氏族的先祖,并作为族徽加以膜拜,企图以此影响自然力为本氏族造福消灾。古代南方蛮从虫,北方狄从犬,东方貉从豸,西方羌从羊;中原华夏族的龙凤可能是在部落兼并中以强大的氏族的图腾为主,吸收其它氏族图腾的特征综合而成的。

父权制建立以后,农牧业分工导致的男子在生产中地位的提高促使人们把先祖之神从动植物转移到氏族的男性英雄身上,约三千年前的龙山文化和约四千年前的齐家文化遗址中出现了崇拜男性生殖力的陶祖和石祖(祖从示从且,示为祭祀,且象形男阴),而且,与母权氏族文化中女尊男卑的葬仪相反,出现了男尊女卑的葬仪,可见私有财产的出现要求按父系血缘关系来确定财产继承权,男尊女卑观念开始流行。这时还出现了神话式的祖先。父权社会出现了部落的大规模迁徙,生产和交换范围也在扩大,人们开拓了眼界,开始了对宇宙起源的探索,如盘古开天地,女娲补天等神话,显示了人对自身能力的肯定,也成了后来英雄史观的雏型。氏族起源和宇宙起源虽然是自然和历史的根本问题,但由于父系氏族社会的思维水平还处在形象思维阶段,问题的解答还停留在感性直观的水平上。

第一次“绝地天通”

六千多年以前,中原地区出现了三个大部落之间的兼并和融合,伴随着这种部落兼并的是宗教信仰的集中化:氏族的血缘关系决定的多神的祖先崇拜,向着氏族的融合所需要的一神为主的上帝崇拜过渡。

最初,原居陕甘一带高原地区的华夏族黄帝、炎帝二支开始东迁,迁徙路线大约是黄帝支偏北,在黄河北岸,沿中条山及太行山,或已到达燕山以北今涿鹿附近;炎帝支偏南,大约沿渭水东下,再沿黄河两岸向东,到达黄河北曲处,今河南、山东交界地区。那里的土壤气候适于农业发展,是东夷人的居住地,炎帝支来此以后,冲突遂起,东夷人首领蚩尤打败炎帝,使其狼狈北窜,退至涿鹿(今河北涿鹿县),炎帝支向黄帝支求援,炎黄联合在涿鹿一战中打败东夷人,杀其首领蚩尤,俘其族人为黎民(最早的奴隶)。后来,炎黄之间发生了冲突,双方在阪泉(今河北怀来县)大战三个回合,炎帝失败,从此逐渐形成了以黄帝为领袖的部落联盟,炎、黄二支与部分黎民,定居中原,成为中国古代的初民。

部落联盟不是以血缘关系来划分社会,而是以地域关系来划分社会。与旧有的氏族血缘关系相适应的多神的祖先崇拜和自然崇拜,由于氏族的融合以及部

落联盟的统一权威的出现,面临着皈依一神为主的上帝崇拜的必然命运。到了公元前23世纪的颛顼时代,发生了第一次宗教改革,即“绝地天通”。

在此以前,被黄帝族征服的那一部分属于东夷民族集团的九黎人仍在奉祀巫教,杂拜鬼神,其特点是自然崇拜和祖先崇拜相结合,崇拜对象和崇拜者之间有直接或间接的亲缘关系,所以人人都参与祭祀,家家都接神拜鬼,民神混杂,这在统治者看来,是与政治权威上的垄断不一致的,颛顼以古代先民天地人神不相混杂为根据,指责九黎人滥祀神鬼,使生活资料匮乏,使神不降福祉,灾难频繁,这都是司民与司神职责不分,民犯天威,神位贬值的恶果,由此禁止民神之间的地天相通的权利,任命南正(阳位之长)重负责祭天,北正(阴位之长)黎负责民事,司天与司地各行其职,互不侵渎,天地神人各复其位,以改变人人祭祀、家家作巫的混乱局面,通过对祭祀权的垄断,割断了神与黎民之间的亲缘关系而代之以神与贵族之间的亲缘关系,否定了黎民心目中祖先神的权威,而代之以贵族强加的权威,使黎民服从于黄帝族的教化,放弃原有的宗教,这就开始了把宗教活动由民办改为官办的历史,原始宗教中人人有权通神的平等性质消失了,贵族垄断神权的历史开始了。

第二次“绝地天通”

颛顼的第一次“绝地天通”拉开了宗教改革的序幕,但是,正如部落之间的兼并和融合不可能是一次战争就能完成一样,宗教的垄断也不是一次改革就可以充分实现的。自黄帝以后的诸帝直到夏为止,攻苗攻黎成了华夏族统治者的主要事业,伴随着这一政治征服过程的是精神上的征服。

公元前22世纪的尧舜时代,早先那些被迫南下到荆楚地区的东夷民族集团中的九黎族人,又和南蛮民族集团中的苗族人联合起来,逐渐向北发展,这与华夏族势力向南扩张的趋势相冲突,作为华夏族首领的尧、舜、禹与“三苗”之间多次发生战争。尧当权时,九黎人和苗民在他们所处的荆楚地区恢复了人神相通的巫教,不满于华夏族的控制和扩张,于是,尧借口“三苗”不尊奉神灵(实际上是不服从华夏族硬加的教化),发兵征伐“三苗”,同时尧还扶植重、黎之官的后人羲氏与和氏,重新授予他们司天与司地的职权,苗民的反抗失败以后,被征服的人受到了第二次“绝地天通”的精神洗礼。这种征服与反征服的斗争一直延续到夏朝才告一段落。由于华夏族统治者采取的“善留恶去”的政策,把“善”者留下,把“恶”者远迁到“三危”(今甘肃敦煌地区),而所谓的善与恶,不过是政治上的顺从与否与宗教信仰上的顺从与否。到夏朝以后,关于苗民反抗的传说不见了,显然,关于上帝的至高无上的信仰已被奴隶

制的国家机器巩固起来，在夏朝依然存在的众多的神灵中，上帝已成了最大的神或最高的主宰，华夏族的祖先崇拜与上帝崇拜已成为国家权力所及范围内各族人共同的信仰。

治水平土经验的哲学启示

距今约四千年前，即地质学上的“新冰期”（距今约一万年前开始的玉木冰期）之后，由于冰雪消融，世界上许多地区都经受了洪水之灾，犹太、印度、希腊等地古代神话中都有关于洪水的记载。黄河流域的华夏初民，也经历了至少有百年之久的水患。

大约公元前23世纪的颛顼时代就有了共工因治水失败而被诛杀的传说，共工不知因地势而导水，只是筑堤防水，以至于为害天下，到了公元前22世纪的尧舜时代，水灾依然时常发生，人民被迫逃到被洪水包围的丘陵和山冈上避难，山下洪水滔滔，五谷不登；山上草木丛生，禽兽袭人，尧的统治面临着如何治水防兽的大事。

初时，在四岳的推荐下，尧派鲧去负责治水，但鲧不了解水向下流的本性，采取了共工的那种修坝堵水的方法，忙了九年以失败告终。舜当权时，任命鲧的儿子禹负责治水，并派契（商族祖先）、后稷（周族祖先）、皋陶（东夷首领）协助禹，禹总结了其父治水失败的教训，变堵为导，利用水往下流的本性，以疏通河道排导秋水为主，以修坝防水为辅，居处十三年，实地测量山川地势，因地制宜，治水成功；舜同时任命伯益（皋陶子）负责治理山林，益利用火往上烧的本性，放火烧山，赶走禽兽，使山上百姓免受禽兽侵袭，治水成功使禹成为舜的接班人，并使他成为上古帝王中最受崇拜的偶像，而益也因烧山有功，成为禹的候选接班人。

治水平土的传说，比之于许多其它古代民族把洪水看作上帝的惩罚或不可抗拒的天灾的态度，真实地表现了中国这个以农为本的国家在原始灌溉业上的成功，显示了华夏初民人定胜天的乐观主义精神，但治水平土的经验在当时还没能上升到哲学的高度。经过夏朝统治者的强化，直到殷商之际的禹王箕子出示《洪范》九畴治水平土的经验，才成为五行思想的基本要素。

社会分工的发展

轩辕黄帝时代，氏族制度已到了晚期，部落间的兼并和融合，打破了氏族血缘关系的天然界线，建立了以地缘为基础的部落联盟，尤其是颛顼以来，往往以地名为国号，颛顼高阳氏，帝喾高辛氏，尧陶唐氏，舜有虞氏，都以地名称呼部落或部落联盟，这是氏族制度解体的重要标志之一。此外，自黄帝开始，军事征战逐渐成

为经常的事业，黄帝一生转战四方，以军旅为家，历经55次征战才使天下臣服于己，通过暴力征战建立了以黄帝族为核心的势力范围。以后诸帝也不断通过军事征服来维持自己的统治，强权维持的帝王代替了德高望重的天然大酋长，军事征战拉开了氏族制度向国家过渡的序幕。

随着部落兼并而来的是胜者为尊败者为卑的等级划分。黄帝族作为战胜者，当然有较多的发言权，处于贵族的地位，而象九黎族这样战败后臣服于黄帝族的人，则处于黎民（最早的奴隶）地位，尽管这时的等级分野还不显著。到了尧时代，等级划分逐渐明显，尧的同族，上至高祖，下至玄孙，九族同姓被当作社会安定的基本力量，九族同姓的问题解决了，再从非同族的百官族姓的人中挑选有同于尧统治的“善者”加以表彰，从而推动其它部落邦族的治理，使得天下服从尧的教化，这里显示出黄帝氏的后人具有的贵族的政治优势。但由于传统的力量，更由于生产水平的限制，一部分人依靠剥削另一部分人而生存的作为阶级的集团还不可能出现，即使以天子相称的诸帝，也还是冬衣兽皮夏着麻衣，身先士卒，以身作则。

社会分工也在不断发展。颛顼设置的司天与司地的专职，就是权力与配上的例证。尧时代已有了专职的管理阶层，以历法的制定为例，春、夏、秋、冬的划分都由部落领袖指定专人负责，在不同的地区长期观察天象。四方部落首领还组织成“四岳十二牧”，以协调部落联盟内部各氏族和部落的活动，这是古代最早的议会。舜当权后实行了一系列社会改革强化社会分工，舜制定了公、侯、伯、子、男五等礼节，并以禹为司空负责治水工程，契管教化，后稷管农业，皋陶掌刑律，垂管百工，益管山林，伯夷管祭祀，夔管乐舞，这种分工不仅促进了阶级分化，而且本身就具备了国家权力的雏型。舜还借助暴力手段流放共工、欢兜、三苗和鲧，而委任服从于舜的人，从而加强了权力的集中化，形成了较为巩固的权力核心。

社会分工和阶级分化的发展，预示了文明社会的到来。

尧舜的“禅让”

远古时代，黄帝族、炎帝族和东夷的九黎族经过一系列的兼并战争，最终结成了部落联盟。四方部落的首领结成了联盟议事会——“四岳十二牧”，负责处理日常事务，最高首领一至二人，负责执行议事会作出的决定，这个最高首脑是由议事会推举产生的，即所谓“禅让”。

传说中的联盟首脑不是限任的，因为直到死他都是联盟的领袖；亦不是终身的，因为在晚年老体衰时都有继承人代替他摄行政事。相传尧老年时要求议事会

推举继承人，欢兜推荐共工，尧虽不同意，还是让他任工师之职加以考察，共工不称职，议事会又推举舜，尧让自己的两个女儿嫁给舜以考察舜的为人，三年后让舜协助工作 20 年，之后又让舜摄政 8 年，死后舜得以继承尧的天子地位。舜老年时，也象尧一样，亦不传位于自己的儿子商均，而是禅让给治水有功的禹，禹协助舜摄政 17 年，舜死时，禹让位于舜子商均，但议事会不同意，禹便正式主持议事会。

是被美化了。“禅让”的背后势必有着激烈的权力争夺，相传尧老年时被舜所囚，后来尧屈服了，让舜面南而立，自己则领着诸侯北面而朝之；又说舜老年时也被禹逼跑了，客死在一个叫着鸣条的地方。而且，“禅让”仅仅指“天子位”的选举，在部落内部早已有局部的世袭制了。当尧让位于舜时，其子丹朱已是一方诸侯；舜让位于禹时，其子商均也已是一方诸侯；禹即位前也继承其父鲧的家业成为一方之主。“禅让”制实质上面临崩溃。

权，并杀死伯益，自立为王。从此，中国历史上以氏族公社公有制为特点的“大同之世”宣告结束，而以家族私有制为特点的“小康之世”开始了。禹启之间在“天子位”上表现出来的从“禅让”到“世袭”，是氏族制度向奴隶制过渡的最后完成。

五行三正的最早记录

夏启即帝位不久，在甘（今陕西户县）之野向有扈氏宣战。战前，启向手下将士作动员令，《甘誓》就是后人根据这个传闻写成的，写作年代在殷周之际或战国。它在多大程度上代表启的思想是可以存疑的，但它反映了历史大变革时期的一些观点。

其一，《甘誓》中指责有扈氏轻蔑五行，怠慢三正，这是关于五行、三正的最早记录。五行作为哲学概念，形成于殷周之际，但在夏朝，五行已成为治国的根本大法，专门经营管理金、木、水、火、土的五行之官（或社稷五祀）已经设立，木正叫句芒，火正叫祝融，金正叫蓐收，水正叫玄冥，土正叫后土，五行作为立国之本被法典化、神圣化，五行之官不仅负责有关五行的政务，还可能负责祭祀五行之神，有扈氏轻蔑五行，可能是因为有扈氏不尊祀夏王朝法定尊祀的五行之神，冒犯了国威；三正也来源于夏以后历法上的变化，三正指建寅、建丑、建子，分别代表夏、商、周改换朝代时的历法，古代帝王在改朝换代后，为表示自己是天意的代表，往往在一年之首的划分上作文章，一年之首为正月，正月之首为朔日，夏以十三月（孟春建寅之月）为正，平旦为朔；殷以十二月（季冬建丑之月）为正，鸡鸣为朔；周以十一月（仲冬建子之月）夜半为朔。由于正朔的确立是改朝换代的标志，所以帝王的登基大典就叫作“奉正朔”，而三正就是正朔大典的代名词，三正包括殷周，和五行观念一样，是后人用当时流行的概念追述先人事迹的痕迹。

其二，《甘誓》中利用上帝为启伐有扈氏辩护，认为上帝要灭绝有扈氏，启正是奉行上帝的意旨前来讨伐有扈氏的，而且启还搬出祖宗之神，声称启要在先祖之神面前赏赐完成任务的将士，要在灶神面前惩罚失职的将士，启与有扈氏原本都是同一个姒姓后裔，同族同祖，现在却用祖先神佑启罚有扈氏，说明祖先崇拜的性质已发生了变化，已被赋予对同族人生杀予夺之权。

一神为主多神并存

夏人的宗教信仰是一种自然崇拜和祖先崇拜相结合的崇拜，除原始宗教外，夏人还崇拜一些神明，如天帝、地祇、山川、星宿等，但这些神明的地位都不高，不如祖先神的地位重要，这与夏人对祖先神的崇拜是一致的。夏人对祖先神的崇拜非常虔诚，他们认为祖先神能够保佑子孙后代，因此在祭祖活动中非常重视，祭祖活动通常在每年的岁末举行，祭祖对象主要是夏朝的开国君主禹和夏桀，禹的祭典称为“禹祀”，夏桀的祭典称为“桀祀”，祭禹时会杀牲，祭桀时则不会杀牲，禹祀的祭典非常隆重，祭桀的祭典则相对简陋。

合，一神的上帝崇拜为主，多神崇拜并存的鬼神崇拜。

多神崇拜在原始社会就产生了，传说中的五帝都曾参与敬事鬼神的活动，夏人的宗教活动又有新的发展：一是经过二次“绝地天通”的宗教改革，出现了信仰集中化的倾向，亦即随着华夏族的扩张和夏朝的建立，华夏族的崇拜偶象发展为普天之下的崇拜偶象，华夏族的先祖——黄帝、颛顼、鲧、禹和杼都是夏人所祭祀的祖先神，对这些先人的祭祀被提高到国之典祀的位置，社稷五祀所供奉的后土，（土正）句龙，句芒（木正）重，蓐收（金正）该，玄冥（水正）修和熙，祝融（火正）黎，就是自有虞氏、三王时期以及后来都要祭祀的五行之神，到了夏朝更加强化了五行之神的地位，在《甘誓》中，启讨伐有扈氏的理由之一就是有扈氏“侮虐五行”，大概是有扈氏对夏后氏尊奉的五行之神表示不恭，因此被认为获罪于天，罪该万死；夏人鬼神崇拜的第二个变化是在多神之上产生了一个最大的神或最高的主宰，天、上帝统摄一切，一切事物的存在和变化，尤其是统治者的意志，都盖上了天命的印戳，如：尧禅于舜是“命舜摄天子之政”，舜禅于禹则是“舜荐禹于天”。出征讨伐异邦或异己也以“天讨”为旗号，把征伐美化为奉天之命，启讨伐有扈氏就是借口上帝要灭绝无道的有扈氏，而启只是奉行上帝的意志而已。

夏人的占卜之风也开始盛行，夏文化遗址中比较普遍地发现了卜骨，职业化的占卜者——巫也产生了。

夏人的天文历法知识

由于农业的发展，夏人已掌握了相当的天文历法知识，以适应农业上季节确定的需要。我国古代文献中就有关于“夏令”和“夏时”的记载，如：《国语·周语中》载：“《夏令》说：‘九月雨毕应修整道路以便行旅，十月水涸宜筑桥以利过河。’”《论语·卫灵公》载：“孔子说：‘实行夏后氏的历法，乘坐殷人制的车，穿戴周人规定的服饰。’”

夏朝的历法奠定了一定的基础，所以夏历到战国被各国使用，孔子提到的夏时就是《夏小正》之历法，这本书至今尚存。此书原载于大戴《礼记》，相传为汉戴德所作，这是中国最古的历书。书中将一年分为十二个月，记载了每月的星象、动植物的变化以及适宜此时的农事活动，根据近代学者研究，这本书成书于战国时期，其中有些天象的年代相当于夏代，有的相当于春秋。因此，它是综合了夏代至春秋的历法知识的古籍。

商朝

[约 1562B.C. —— 1066B.C.]

≈ 契，商族祖先，传为其母简狄吞玄鸟卵而生。传曾助禹治水，舜任他为司徒，掌管教化，封于商（今河南商丘），以商为其族名。

≈ 1562B.C. 汤建商朝。汤，又称成汤、武王、成唐、高祖乙。自契至汤十四世，汤以伊尹为右相，仲虺为左相，执政十七年来，历经十一次征战后灭夏。

○ 汤征夏前，在鸣条陌（今安邑县北三十里南坡口）宣布《汤誓》，历数夏桀的罪过，意在争取人民的支持，把征夏看作天命的安排。

≈ 1551B.C. 汤践天子位十二年而卒。

≈ 1479B.C. — 1405B.C. 帝太戊当政时的大臣巫咸发明鼓。他也是用巫占卜的创始者、占星家。后世有假托他所测定的星象图。

1328B.C. 10月18日，卜辞载“三苗食日”，这是世界上关于全日食出现日珥的最早记录。

≈ 1312B.C. 盘庚迁殷。盘庚即位后从奄（今山东曲阜）迁都到殷（今河南安阳西北），作《盘庚》三篇陈述迁都意义。

○ 盘庚迁殷后，行汤之政，复兴商王朝，诸侯归附，殷成为商后期全国政治经济文化中心。

≈ 盘庚迁殷前或同时的大量甲骨、青铜器等于1928年以来在殷墟发现。甲骨文有朱书和墨书等，证明已有毛笔，青铜器中酒具最多，证明粮食较丰和贵族嗜酒之俗。

○ 其时，卜辞中有置闰月的资料。

○ 其时，有金属货币——铜贝。

○ 其时，丝绸纹样已很复杂。

○ 其时，青铜兵器有戈、钺、矛矢鎣等，有用陨铁制造的铁刃铜钺。

≈ 1272B.C. 武丁即位，三年后举傅说为相，殷国大治。

○ 其时已用粪肥田。

≈ 1157B.C. 康丁卒，子武乙立。商王位原传子与传弟并行，康丁后，确立嫡长子继承制。

≈ 1121B.C. 文丁在位时，为祭其母戊铸司母戊鼎。

○ “殷人尊神，率民以事神，先鬼而后礼”。

≈ 1099B.C. 帝辛（纣）立，在位期间，囚禁西伯于羑里（今河南汤阴县北），西伯在此演《周易》，周臣太颠、闳夭、散宜生等献美女名马于纣，西伯得释。

≈ 1074B.C. 周武王即位，以吕尚为师，周公旦（武王弟）为辅。

≈ 1027B.C. 武王率众诸侯与纣战于牧野（今河南淇县西南），纣兵败自焚死，商灭。周以镐为都（今西安西），与丰同为国都。

理解。

殷人继承了夏代的天神观念，并发展而为一种至上神，这就是“帝”或“上帝”。在他们看来，帝首先是掌管自然天象的主宰，后能通过行雨降风来示其恩威。其次，帝在某种程度上也是社会的主宰。例如《汤誓》宣

至上神的出现

殷代时，由于人们的抽象思维还不十分发达，所以还没有哲学观念出现。我们只能从他们的宗教信仰中去了解当时人们的思维发展水平和他们对世界的某种

称，夏氏罪过很多，上帝命令讨伐他，所以不敢不遵。这当然是殷人自己讨伐夏而找借口和理由，但其中反映出了当时的人们已经相信上帝也主宰社会，并有赏善罚恶的属性。

与此相并行，殷人还抱有强烈的祖先崇拜观念。祖先崇拜是从母系氏族社会的图腾崇拜而演化来的，大约产生于父系氏族社会，那时每一氏族部落都把他们的某一个祖先奉为神灵，认为他能保佑其子孙的繁荣昌盛。而且还把许多创造发明归功于他并对之加以歌颂。这在当时是把各个氏族部落团结起来的巨大组织力量。到了殷时，这种祖先崇拜依然十分盛行。但是祖先神是受上帝支配的，是从属于至上神的。

以上就是殷人的神灵崇拜观念，也是他们对世界各种现象的一种解释。在这里，值得注意的有两点：1)从一般的神灵观念到至上神的观念的演变反映出人类思维的一种进步，因为至上神的出现，表明人们对世界的统一性已有朦胧的意识。当然这也是与集权制度的发展相联系的。2)天神与祖先神的二元崇拜对中国传统哲学产生了一种深层的影响，君权神授的理论，强烈的宗法观念，甚至后来的天人合一的理论无不与这种二元崇拜有着这样或那样的某种联系。

先鬼而后礼

殷时，神灵崇拜十分普遍，而且被认为是头等重要的大事。因为在当时人们的心目中，世界是由神灵主宰的，神在无形中左右着各种自然和社会现象的变化。所以他们遇事无论大小，必先求卜，以探问神的意志，然后才决定如何行动。这样，他们就把鬼神的意志看作是比礼法制度或习俗更为重要的。这就是“先鬼而后礼”。而且，在他们的祖先崇拜中还很少有道德的意义，他们更重血缘关系上的意义。上帝作为最高主宰，其中自然主宰的成分要比社会主宰的成分大。在这种宗教观念之下，殷人重鬼神而轻人事。这反映出了当时的生产力水平还很低下，人们控制自然的能力还十分有限。

初步的伦理宗法观念

在殷代卜辞中已发现有“德”、“礼”、“孝”等字。当时的“德”字基本含义是直的意思，而不象今天的德字含义那样丰富。但“直”也表现出了某种朦胧的或原始的伦理观念。据专家考辩，“礼”字的意义较简单，主要是指敬祖先、敬上帝。“孝”字上部从老(老)，下部从子，另加上某些关于子孝的记载，可以看出殷人已把“孝”作为一个德目。

殷代从汤到纣共三十王，其中兄死弟继的有十四次，弟传位给自己的儿子共有六次，还位给长兄的儿子共有三次，而还位给次兄之子的一次也没有。虽然我们不好据此为殷人的承继法定名，但是这种情况也透露出一个重要信息，即殷人已经有了不甚发达的宗法观念。

殷人的自然知识

商代是我国开始有成文史料可考的朝代，以前都属传说时代。从留下来的史料中我们可以看到，商朝时人们已拥有相当精密的历法，这种历法包括很完备的计时、计日、计月、计年等方法。其中重要的就是以干支来计日，它以十干来计一旬之日，再与十二支相配合就构成了以六旬为循环的计日法。这种历法还把一年分为两季，并已经知道加入闰月。殷人这种较为完备的历法表明人们的科学认识水平已经有了很大的提高，特别是时间观念有了很大的发展，说明殷人对过去、现在和未来的时间关系已有了明确的概念。

另外，从卜辞中我们还发现，殷人已有了东南西北中的空间观念，他们自己所居住的地方就称为中商。空间方位的观念也是生产发展和交换的自然要求。因为不定方位就无法区分土地，从事生产，进行商业交通或军事征伐。总之，在宗教观念盛行的同时，人们的自然知识也在进步。实际上，中国古代文化包括文学、音乐、医药、文字、天文、历法等学科在商代都奠定了初步的基础。